

信使

□合肥 莫欣

我上大学那会儿，特盼望一个人朝我走过来。她走路来轻轻的，眼睛总是向着前面，身体也挺得很直。进了教室，她如果朝我看，我就激动起来，如果目光扫过我又转向别处，我就沮丧、失望。她是一位年轻的姑娘，同班同学建岚。整整四年，她义务为大家送信。我从心底里赞誉她——这位美丽的信使。

那时，我年过而立，在儿子牙牙学语时，抛妻弃子，拜别父母，到外地上大学。学业繁重，经济也不宽裕，不到期末回不了家。那时无手机，更无微信、短信和QQ，难得去邮局打个长途，紧张得讲不清也听不清。唯一能敞开心扉倾诉衷肠的，就是靠8分钱邮票的平信。信和报纸是送到系里，每个班由一名同学负责取回分发，我们班就是建岚承担了。她是当地人，家里弟妹多，事也多，但她从未耽误过这一份外的工作。

1978年秋季开学后，我11月份就接到家信，父亲患了癌症，瘤子长在胆管里，堵塞得全身泛黄，被当地误当黄疸性肝炎治，10多天后才察觉，急送上海中山医院，我向系里请了假，直接赶往那边。住院、手术都要排队，而假期有限我不得不又返回学校，心里总牵挂着母亲与

妻子在上海的进展情况。于是就三天两头写信过去，信刚发出，就又盼着回信。坐在教室自习，眼睛盯在书上，心却念着那还在半途的回信上，想着信使进教室，盼着她走到我的身旁。

每次接到建岚递过来的信，拿到手里轻飘飘，心头的感情却沉甸甸。拆信的那一刻，手抖索着，期待和疑虑，担忧和痛苦，五味杂陈，搅和在一起。建岚善解人意，每当此时，她会不经意地在我身旁停留片刻，看我读信时的表情，捕捉我眼中的细微变化。我痛苦她悲悯，我放松她欣喜。有一天，她生病没去上课，别人把信报带到寝室交给她，看到有我一封来自上海的信，已经下过自习了，她穿过大操场，赶在熄灯前到男生寝室找到我，把信递过来急切地说：“莫大哥，快看看有没有好消息。”那一刻，我的泪在眼眶里转，感受到来自一个年轻女孩的极大慰藉和鼓舞。

父亲去世后，母亲伤心过度，身体虚弱。妻既要上班又要服侍老和小，孩子已3岁，要上幼儿园了，我远在江南，有劲也使不上，不时感叹自己命运多舛：该上学时大学停办；该立业持家时又为求学背井离乡。因此常有愧对

父母妻儿的情愫。其实，那时班上有家小的10多个“老三届”同学，哪个不是这样的心情呢？也就是我们这帮人事多信也多，越发体会到“家书抵万金”的滋味。往往一封信要看许多遍，信纸上满是指痕和泪渍，有时压在枕头下，想想又翻出来，边看边思念。

建岚是个贴心的信使，她能用超越她那个年龄和经历的细致丰富的感情，去理解和抚慰像我这样大龄的兄或姐的心灵，总是在我们最期盼的时候，及时把饱含家的温度的家信送来，并陪着我们同喜同乐。

转眼四年过去了，我如愿以偿回到省城工作，建岚分回到她曾下放插队的皖南，先当教师，后到县委，任过讲师团长，宣传部长，研究室主任。她仍然热心老同学的事情，毕业后的每次大聚会，她都尽其所能：翻印大幅毕业照，赠送五彩琉璃球、空气加湿器等。她曾教过的一个学生，大学毕业分到省直机关，与我同事，对我谈起他的建岚老师，满是感激和崇拜。

是啊，一个人做一件好事不难，可贵的是多年如一日，时时想着别人，体恤别人，设身处地送温暖，送善意，这就是我的老同学——建岚。

夜跑记

□合肥 常河

沿着地铁一号线跑，背后是林立的高楼，前方是黑黢黢的塘西河公园。在紫庐路出站口，总有几个背着双肩包的青年，突然侧身拦着你，一边递给你一张海报，一边操着东北口音说：“健身瑜伽游泳。”那一刻，宽敞的庐州大道幻化成了一列绿皮火车，那些散发小广告的青年就像推着小货车在走道上穿梭的列车售货员，嘴里不停地喊着：“啤酒香烟花生米，泡面榨菜火腿肠——脚拿开。”

从庐州大道右拐，进塘西河公园绿道，一个姑娘穿着跑步的衣服，挂着耳机，低头盯着手机慢慢走着，长发飘飘。跑过她身边的时候，发现她对着屏幕可着劲笑，瞄一眼，原来她在看抖音小视频，视频中一根手指戳过来，不消说，肯定是周云鹏的“白瞎这么多年我对你的好……”

再往前跑，在合肥市群艺馆，也就是所谓合肥版“鸟巢”边的小树林里，一对小情侣坐在椅子上，各自捧着手机，各自乐不可支地低头。他们没用耳机，老远就能听到其中一个手机放的是让人耳朵生茧的神曲“我们不一样”，另一个放的是“嗯，倒车，请注意，倒车，请注意……”用小视频打发热恋约会时光，不亦乐乎？

以前谈恋爱，没有手机，恋人之间总有说不完的话，约会时心无旁骛，恨不得让时间停下来，蚊子叮都顾不上挠，哪里还有心思看别人演戏？

从塘西河公园出来，回到天山路上，时间已近九点，路两边一个挨一个的广场舞摊子开始收摊。一个身材高挑，长裙细高跟的中年女子被几个大妈簇拥着往前走，彼此相约明晚跳舞的时间。中年女子用嗲嗲的口气对一个大妈说：“你的步子太笨了，回去得好好练练。”大妈谦恭地连连点头：“一定练，一定练。”另一处已呈“残局”的摊子上，教练正在收拾音响，几个大妈恋恋不舍地扭动着并不纤细的腰肢练习舞步，旁边的“熟手”热情

地指点着，都不急着回家。

如果早一点路过，一定能看到大妈们排着整齐的阵仗，合着音乐，表情严肃地扭来扭去。我猜，她们年轻的时候，无论是上学还是上班，都没有如此认真过。广场舞真是奇妙的东西，竟能让公交车上巴巴地催着年轻人让座的老人突然活力四射，还能让任性的老人对教练言听计从，俯首贴耳。他们的世界，我们不懂。长沙路和天山路交口，商店饭店鳞次栉比。一家大型超市门口的空地上，七八个外卖小哥跨坐在各自的电动车上，每人捧着一部手机，抽烟，聊天。一个人的手机响了几声，机主说一声“单来了”，骑着车子绝尘而去。

曾经和快递小哥聊过，知道他们的收入足以让我等工薪阶层汗颜。但他们的工作时长一般为每天10到12个小时，越是节假日，天气越是恶劣，他们越忙碌。又想起，自己点评的新闻，就是快递小哥雷海为获得《中国诗词大会》冠军，我的标题是《有梦想谁都了不起》。雷海为用背诵诗词让梦想开花，眼前的这群小哥也都有自己的梦想。在诗和远方中仰望星空是一种精彩，在苟且中讨生存未必就是身陷泥泞。

迎面过来三个中年男人，中间的身高且胖，面色威严，两边的瘦且黝黑，神情谦卑，三个人站成一个巨大的“山”字。三人并排而行，中间男人的双手分别被两边的人扣着，是那种十指交叉的扣。“山”显然刚从一家酒馆出来，微醺，只有微醺才会有这种亲密。不知道旁边的瘦子仰头说了一句什么，中间的胖子用地道的合肥话说：“是哦，在一起，就要得味。”我猜，中间的那个，曾经是个“王者”，后来，历尽沧桑，已不做大哥好多年。可能，这暮春的几杯小酒下肚，又激起了他的万丈雄心。今夜，他会不会“醉里挑灯看剑，梦回吹角连营”？

藏书人的抵达

□重庆 李晓

中年以后，感觉有一些时间莫名地陷入焦虑，却又不知道这焦虑的源头。有时一大早，有人在微信里不厌其烦发来许多公众号上的文章，大多是教人以宽容平和的心胸面对人世万物，以这样的心情面对所谓岁月静好，眺望诗与远方。一目十行地浏览一下这些文字，却并不能抚慰我的焦虑。

当我焦虑时，抬眼望一望书房里的藏书，有一种豁然开朗后的平静，因为那里伴随着我的阅读，有浩大的历史，有气象万千的命运，相比于书里的博大人生，我个人的命运起伏，确实是沧海一粟。这辈子，我勉强算是一个读书人，像众多的读书人一样，有一个属于自己的书房。作为一个藏书人，我也有朋友何先生的烦恼。读书人何先生的烦恼是，一旦他去了另一个世界，那上万册书要放到啥地方才安妥？书房藏书，对一个读书人来说，就好比将士收藏兵器，古玩家收藏器物。

在这个城市中，我已经搬了5次家，每次搬家，总先把那些藏书运抵新家。藏书先行抵家，好比灵魂提前到达，当我在新房子里看到那些藏书安然落放，一颗浮沉的心才稳妥下来。进城这么多年来，总觉得自己像寄寓于城里的某一个客栈，心是流浪的。每一次搬家时，找不到一个可以值得自己告别的人、托付心事的人，这些随着我迁移的书，就成为精神上的故乡。在夜雨滴答里，在一灯如豆下，在爱人一旁酣睡的呼吸声中，那些我一页一页抚摩过的书，都带着我的体温，散发着我的气息。这些年来，我在精神世界里的奔走和飘摇，大多是阅读赋予的。通过阅读，我有时觉得自己抵达了世界的中心，有时又觉得被抛弃到世外荒野。

每次搬家，把那些藏书一本一本收起，抖落上面时光的灰尘，装入箱中时，我抿紧嘴唇，像有一种搀扶起亲人离家的感觉。看到那些发黄的书，我会想起亲人们老去的起皱的肌肤。有时候半夜醒来，感到屋子里有风掀动，隐隐约约有人喊我。我感觉那些木质家具醒来了，吹成了风，因为它们曾经都是森林里的树。我摩挲着那些书，平息内心的慌乱。我发觉，每一次都是通过书房里的藏书得到平静。

许多藏书人的苦恼总会在某个时间抵达，那就是面对越来越多的藏书时，不知最终该如何发落。它不像金钱，可以挥霍掉；它像沉重的肉身，堆放在那里，压沉了你的心。到底要把这些书藏多久？就好比一个重情重义之人承诺对一个人的爱，也许就是一辈子。我想，一个人一旦要把他终身的藏书托付给一个人、一个地方，与刘备当年在白帝城的风雨里托孤，简直有一种相似的心境。因为那些藏书，也许就是这个人一生游走在世界中，灵魂深处的全部行李。

